

臺北市立萬華國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定期評量範圍日程表 1141103

日期	114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二)						
節次	上午 1	2 (50 分鐘) 09:20-10:10	3	4	下午 5	6	7 (50 分鐘) 15:20-16:10
七年級	依課表 自習	寫作測驗	依課表 自習	國文	依課表 自習	數學	社會
八年級	依課表 自習	寫作測驗	依課表 自習	國文	依課表 自習	數學	社會
九年級	依課表 自習	寫作測驗	依課表 自習	國文	依課表 自習	數學	英語

日期	114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						
節次	上午 1	2 (50 分鐘) 09:20-10:10	3	4	下午 5	6	7
七年級	依課表 自習	英語	依課表 自習	生物	依課表上課		
八年級	依課表 自習	英語	依課表 自習	理化	依課表上課		
九年級	依課表 自習	社會	依課表 自習	自然	依課表上課		

年級 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國文	L4、L5 (略讀) L6 語文常識一 【正誤字】31-60		L4、L6 語文常識二 【正誤字】41-80 【成語】15-16 篇		L4、L6、語文常識(對聯) (略讀) L5 【正誤字】181-210 【成語】23-24 篇 【閱測】13-15 篇		
寫作測驗	寫作測驗		寫作測驗		寫作測驗		
英語	Unit 3、4 + Review 2		L3、L4 + Review 2		Unit 3、4 + Review 2		
數學	2-1 至 2-4		2-2 至 3-2		1-4 至 2-2		
自然	生物 實驗 2-1、2-2 2-3 ~ 3-4		理化 第 3、4 章		理化 P. 40 ~ P. 74 地科 第 6 章		
社會	歷史 第 3、4 章 地理 第 1-4 章 公民 第 3、4 章	歷史 第 3、4 課 地理 第 1-4 課 公民 第 1-4 課	歷史 第 3、4 章 地理 第 3、4 章 公民 第 3、4 章				

【說明】：

- 請老師依課表隨堂監考，未安排考試之節課請任課教師依課表到班上課。
- 社會科、英語科、寫作測驗之考試時間均為 50 分鐘，12 月 2 日的寫作測驗請監考老師於 10:10 收卷；七八社會科、九英語科請監考老師於 16:10 收卷。12 月 3 日的七八英語科、九社會科請監考老師於 10:10 收卷。
- 本次定考電腦讀卡閱卷科目：
七國文科選擇題、七英語科選擇題、七生物科、七社會科；八國文科選擇題、八英語科選擇題、八理化科、八社會科；九國文科選擇題、九英語科選擇題、九自然科、九社會科；以上科目請以二 B 鉛筆作答於答案卡，作文、非選擇題及其他未採用電腦閱卷科目請以黑色原子筆作答。
- 英語科考試含聽力測驗，播放方式以教室內廣播系統統一播放，上課鐘響五分鐘後自動播放。
- 定考兩天 12 月 2 日(二)及 3 日(三)的第八節課輔、學習扶助課程暫停，第二天 12 月 3 日(三)晚自習暫停。
- 請學藝股長於黑板上寫上當日考試時間及科目代碼，以及班上各節考試應到、實到人數、缺席學生座號。
- 電腦閱卷的科目及代碼如下：(組別均為 1)

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生物	理化/自然
代碼	10	11	20	30	21	23

